

我们

◆ 机 91 刘煜

“我们共同哭泣，也曾共同欢笑。但愿你会记得，永远地记得，我们曾经拥有，闪亮的日子。”

——罗大佑《闪亮的日子》，机 91 班歌

“昔我往矣，杨柳依依”，水木清华留下了我们生活的点点印记，如果你从西门走进来，荒岛、荷塘、游泳池、西大饭厅（现在已变成医学院）、校医院、工字厅、甲所、自清亭、闻亭、王国维纪念碑、一教、二教、大礼堂、清华学堂、新水利馆、大草坪、二校门、照澜院、四教、三教、汽车楼、机械系、主楼，每个地名都那么美好，每棵树、每朵花、每块石头，都因为回忆的安放而显得与众不同。三教通明的灯火，“为祖国健康工作五十年”的广播，绘图一天后背着丁字尺疲惫的身影，与郊外远足、草坪放歌、夜游荷塘混杂在一起，每个场景都历历在目，恍如昨日。这里我不想重述同学们当年的艰苦学习，亦不想回忆师恩难忘，更无意讲述母校带给我们的责任与荣光，而只是从五年校园生活的大海里撷取一些有趣的浪花，聊博一笑，并以此纪念我们 89 级同学毕业二十周年。

一、兄弟

我们班是机械工程系 89 级 1 班，简称机 91，其 31 名

同学，皆是好汉，来自五湖四海，啸聚于清华园。嗯，没错，以我的记忆而言，“好汉”这个词相当准确。我们观赏香山红叶，泛舟圆明园，携手攀登长城，去十渡、野山坡踏青，留下那么多青春的身影，难忘的往事。我自己似乎每次都会出点事故，爬香山只顾高谈阔论，不小心踏空，磕伤了小腿，据同行者后来描述“一阵黄烟，仿佛妖精出山，刘煜就不见了。”我跌在一个石头窝子里，抬头看见几张惊恐的白脸，忍不住哈哈大笑。笑过之后，腿疼得可是走不了了，由肖星同学全程扶着下山。大家建议我俩坐缆车，于是把所有的包都扔给了肖星同学，可是排缆车的队伍长得望不到头。于是可怜的肖星同学扶着我，背着五六个包，累得筋疲力尽。

还有一次是去圆明园，走着走着突然觉得脚踏空了，仿佛出现了幻觉，回头一看，鞋跟已经遗落在数米之外，路过的一对情侣掩嘴胡卢而笑。踮着脚尖，我一路在李璐同学的搀扶下回到校园。

第三次是我们全班去潭柘寺，李惠平使坏让我骑驴，我上去之后就被身下这个扭动不停的物体吓坏了，他还让牵驴人放开了绳子。于是，当我满头大汗，哀求着说：“大爷，大爷，您让驴停下来吧。”猛抬头，边上围了一圈中年大妈，个个笑得嘴比脸还大，而李惠平当时笑得比大妈还猛。可是，坏人总有坏报，这位李同学送联谊寝室的姑娘回学校，因为春风得意马蹄急，一时摔个大马趴，哈哈。

我的倒霉经历几乎成了个段子，每次出行，我要没出啥事，大家都不习惯。

李惠平同学的故事也很多，他和现在母校继续教育学院工作德高望重的罗龙同学在男厕所门上 PK 谁待得时间长



机 91 全班同学集体攀登长城，携手同行



的事迹已成本班经典，在我们班志上详细记录着“罗龙，那是一只真正的地龙”等赞叹之语。不过我估计那一层来上厕所的男同学们都不怎么喜欢他俩的创举。

关于我们机 91 的班风，那是值得大书特书一下。据班志记载，“机九一→机九二+机九三，最不济的，我们不及格的人数也满足上式。”记得有次 93 班的同学宿舍失窃，我们这班的坏小子得意洋洋地说：“谁让他们都去上自习？要搁我们班，贼根本找不着宿舍没人的时候！”因为总有人晚上不睡，早上不起。现在已然成为帝都行政大员的毛东军同学当年几乎不上课，每到考试前突击两天就能通过，也是令人佩服的本领。最搞笑的是有次开班会，他老人家居然好意思说自己：“上课基本不迟到、不早退、不旷课，基本不抄作业。”全班狂笑，每句话都是反的！这个我们班年龄第二小的同学刚刚来的时候别提多纯洁了，他妈妈送他来，认真地拜托同宿舍的同学别让他抽烟、喝酒、说脏话，结果呢，他学这些可快着呢。不过，他最令人捉急的事情是体育，因为太懒，缺乏肌肉，跑跳都不行，体育课成绩和我一样令人绝望。说到这里，又想起一件好玩的事，我 1990 年有一次体育补考（PS：毛东军同学是四次！），给我不及格的老师当时还是北京体育大学的学生，是实习教师。后来我 2000 年去清华学游泳，一进去就发现教练是她，她一见我就脱口而出：“刘煜！你居然还没学会游泳。”十年了，她一眼就认出了我，而且叫出了我的名字，可见我当年给她留下了多么深的印象。后来她上课把这事讲给学生，她的学生里有一位是我们副主任的女儿，要叫我阿姨的，当场就笑得不行了。

说到体育课，也是趣事多多。我们班年龄最小的王晓鸥，不仅学习上常年盘踞第一的宝座，体育锻炼上也是本着不把自己练残了不算完的大无畏精神。有次跑完步后在器械上压腿，一看自己刚放二格，旁边一位姑娘居然放在三格，这可不行，继续抬高，结果姑娘也不知是使坏还是水平高，又放到了四格，我们晓鸥同学豁出去了，也把自己根本没那么柔韧的腿抬到了四格。姑娘走了，晓鸥几乎是瘸着回来的，回来后就嚷嚷着让关捷给他压腿，关捷同学自己都快累趴下了也放松不了他那过度紧张的肌肉。还有一次，男生们起哄，集体围观刘晓华的中学同学，年级大美女，精仪系的李晓荔，就是在体育课上，李同学正在悲催地跑 800 米，累得脸都变了色，谁能料想站在终点貌似加油的都是不怀好意的男同学呢？

我们班集体去黑龙潭旅游那次值得特别记录一下，因



黑龙潭之行。大碗喝酒，对瓶吹，都是梁山好汉的做派。前排左一为农大做饭美眉，左二为笔者，后排左二李璐和左三吕志刚对称着歪嘴

为玩得太 high，所有人都舍不得回来，于是集体决定多呆一天，可是，我们那时有多穷呀，多交一天房费之后，个个囊中羞涩，连吃饭都成了问题，于是大家集体捐出手中剩下的仨瓜俩枣，凑在一起去买了几包挂面，煮一煮准备一起吃，可是哪里能找到那么大的锅呢？要说还是人家农业大学的美眉们能干呢！反正，似乎也没过很久，我这四体不勤的人跟那帮哥们儿一起打牌来着，就闻到了面条的香气，毛东军一边吃一边说，这是我吃过最好吃的面条了。彼时，我们谁都没留意到厨娘居然没吃。在大家吃饱喝足之后，我帮忙刷锅，她悄悄告诉我，这口锅，是老乡用来煮猪食的！所以她自己吃不下，但不好意思让大家饿着。。。闻听此言，我不禁产生两个感觉：一是对这个西北老乡刮目相看，真能忍，要知道我们香得舌头都快掉下来了！二是深深滴佩服我自己，我居然没有任何不适！回来的路上，剩的钱只够买两张车票了，怎么办？一帮戴着眼睛看起来文质彬彬的大学生，采用了“传票”法，就是查过票的人假装上厕所去交给未查过票的同学，居然蒙混过关了，也是奇迹一出。到了学校，几乎每个人都饿得头晕眼花，食堂的饭点都过了，只有去吃大学生之家的包子，据描述（该死的，为何我不在现场，已然忘记原因），每盘包子都像是变魔术般瞬间消失，做饭的那个美眉，吃得倍儿斯文，总是拿起一个，再也见不到第二个。。。

我们班最最巅峰的表现，是迎接 1993 年的元旦文艺汇演，除了鄙人扮演的老太太、李惠平、吴刚的人猿对话赢得了众多喝彩之外。在李惠平同学的精心组织下，还排了一个超级爆笑的“超时空时装表演”。参演的同学们个个使出了浑身解数。只见身着长衫的李炜同学潇洒地一甩围巾，说：“华北之大，再也放不下一张平静的书桌了。”



鄙人参演的小品。老太太扮相的灵感源自我奶奶，男生是 88 级自动化系的师兄，我们剧中是母子



1993 年元旦联欢会，印度美女李惠平。该服装非常环保，纱丽来自某宿舍床单，后来当作吕志刚的和服，白围巾是李炜饰演的五四青年的重要道具

随后化身为身着黑衣，头戴黑超的保镖，和同样着装的吴刚同学，护送上海滩大亨出场，但见熊伟同学梳着大背头，身披长及脚踝的大氅，伴着《上海滩》雄浑悲壮的音乐，潇洒挥手，点烟离去。因为造型太帅，他死活不肯参演接下来的工人，戴着安全帽高歌“咱们工人有力量”。哈，戴着白羊肚手巾的同学们出场了，在“我们都是神枪手，每一颗子弹消灭一个敌人”的歌声中扭秧歌，不好，赵志刚同学马失前蹄了！伴随着当年最红的“吉米，阿加”的清脆歌声，一个裹着床单、围着围巾、穿着高跟鞋的印度美女袅袅出场了，解开了神秘的面纱，戴着大胡子的李惠平同学露出了月貌花

容。在持续不断的掌声和笑声中，穿着被单制成的和服的吕志刚同学弯腰、鞠躬、转身，一个枕头赫然绑在他的后背上！

现在想起来一些经典桥段（多半都是互相欺负），比如集体背诵“你的名字好平凡、你的人格好伟大”（杨守峰中学女同学来信），集体替周标写情书“总是从无意的心跳中听到有意的期盼”，于兵兵和王永胜斗法（一个往另一个人的牙膏里挤王致和臭豆腐冒充两面针，另一个人则偷偷往另一个人床上撒图钉），还是乐得不行。兄弟们，你们这么闹你们的老婆孩子知道吗？

二、姐妹

我们宿舍有五朵金花，据低班师妹们反映，在走廊里遇见还都挺文静的，可是谁能想到一回到宿舍关起房门，立马听到爆笑声声。每个人都有外号，而且几乎都是形容词。我的叫“恍惚”，原因散见本文各处。而朴玉善，叫“惊讶”，主要原因是她听到什么消息都会扬着眉毛问：“真的吗？”李璐是“陶醉”，因为她经常戴着耳机一脸陶醉地在收听音乐。而肖星因为从中学带来的外号“老猫”过于响亮，而致使这个系列的外号已经湮灭不可闻，连当事人自己都完全记不起来了。肖星是叫“袭人”么，因为某次的擦脸油过香？张庆波叫什么呢？是“激动”吗？我的记忆此处发生了断裂，但是姐妹们的趣事我倒是记得非常清楚。

李璐是个最会享受生活的人，理想状态就是在阳光下织毛衣。当年她发誓吃遍北京小吃，逛遍北京高校，每个周末拿着地图骑着自行车就出发了，回来拎着一包“驴打滚”、年糕、烧麦等吃食，有一次居然掂回来一大袋白水羊头。别看李璐同学苗条瘦弱，吃起肉来可是巾帼不让须眉，一次班级聚餐，获得李惠平同学“让我一次涮个够”的美誉，彼时，庾澄庆的《让我一次爱个够》可是红得发紫呀。她日常饮食的最爱就是用一把“热得快”把一碗米饭加水熬成糊糊的稠粥，然后卧俩咸鸭蛋。不过这个爱好后来终结在我这里了，事情的发生是这样滴：我虽然行动不够敏捷，却住在上铺，下来时候只敢面对床梯，一步一步走下来，踩到桌上，才能下到地



面。话说一日，踩下来的光脚突然感到一阵冰凉滑腻。天哪，不得了，李璐同学积攒起来舍不得吃的粥里面的大枣，原本准备煮枣泥的原料，在我的重力作用下已经提前变成了枣泥。李璐同学好涵养，当时还哈哈大笑来着。第二天当我再度把她的大碗里的牛肉踩成肉饼的时候，她再也笑不出来了。而我除了赔罪，简直无地自容，这不是典型的被同一块石头绊倒两次的人嘛！

朴玉善是朝鲜族，有一大帮子老乡和预科同学，除了上课，平时和我们在一起的时间并不那么多。我记得有一次来了两个男生，其中一个留齐秦式发型、名叫扎西的布依族男生，给我留下了深刻印象，当时并不知道我们日后会成为朋友。朴玉善还有一个老乡叫南香善，是北大哲学系88级的，一个爱化妆的胖胖的女生，经常抹着蓝眼影。一次小朴到北大玩儿，回来跟我们说：“南香善同屋一个女孩，像个男的，还抽烟，可吓人了。”哈哈，世界就这么小，原来这个人就是我研究生的同屋好友陈昕晔！

张庆波是河南人，最爱吃面条，第一次去食堂打饭面对米饭愁肠百结。她每次一回家，再开学来的第一天都要在河南话和普通话之间进行语言模式切换。庆波其实非常有才情，我至今记得她写乡愁的诗，有余光中之风，玩扑克

克算24，亦是高手。我在北大读研的时候，经常跑到她研究生宿舍去玩，她的同学里有个长发美眉，人看起来很柔弱，但却经常有奇遇，比如：一次她想去1号楼打长途电话，就走进去排队，看着一排男生面墙站着，觉得人很多，就等了一会儿。突然，一个男生转过来，目露惊吓之意，她才恍然大悟，忙不迭地跑出来，呀，进了男厕所啦！

我和肖星同学那是缘分颇深，我眼看着她从年级之花变成美女教授，从学习高手成长为会计学家。我俩目前是对门的邻家，俩儿子那是真正的发小，还没出生的时候就跟着我俩一起散步，然后一起上幼儿园、小学，从每见必打的顽劣小男孩变成一日不见如隔三秋的好兄弟。在学校的时候，肖星和王永胜有个著名的大尾巴，电灯泡李惠平同学，他坚持数年如一日地跟着他俩“三人行”，成为七食堂一道亮丽的风景。她的中学同学也很有趣，平时说话都跟说相声似的，我经常在一旁跟着傻乐。记得他们讲过一个段子：经管学院陆俊停同学长得比较成熟，还在中学时候就被认为是其他同学的爸爸，那个倒霉的同学被公交车上其他乘客斥责：“也不给他爸让座！”

其实在清华，做一个女生是很幸福的，因为通常都会成为班级男生呵护的对象。我们年级呢，各班特色不同。



宿舍五姊妹大合影。从左至右：肖星、刘煜、张庆波、朴玉善、李璐



机 93 班的男生最绅士，会把每一次的机会让给他们班的俩女生，张庆波和肖星，从学习美术课的资格到观看北京市大学生文艺汇演的门票。说到那次演出，真的好后悔呀，我因为毕业论文没写完忍痛放弃了那次机会。他们不仅和杨澜照了合影，还见识了北京外国语大学 90 级同学何灵青涩的学生时代出众的喜剧才华。我们机 91 班男生最随意，他们从来都没把我们当成女的！一次全班男生集体观看莎朗·斯通的《本能》，李璐正好在男生宿舍，于是一起观看。我们好奇地询问观感，李璐说：“这帮家伙，碰到刺激的镜头还要求重放！全不顾我在场，我一半时间都在假装翻报纸！”至于机 92 班，那是最有个性的。杨军会作曲，写

过“南飞的大雁会告诉我，哪里有快乐？”但后来他的热情就不在文艺上面了，各种初级商业行为占领了他的时间。大四时候，我和机 92 某个宿舍的同学经常一起玩，我们一起喝过很多次酒，爬香山，游植物园。一次余伯男喝多了，情况很严重，送到北医三院后，所有同去的朋友都没有钱。我半夜敲醒 28 号楼熟睡的同学们，问赵志刚借了 400 块钱，紧急送往北医三院。我们宿舍 5 个女生曾经为李惠平同学集体打了一件毛衣，李璐同学手艺好，负责前片，而我老织错，使得我负责的部分有好几个洞，只好作为后片，最后收口的工作由朴玉善完成，但是口收得太小了，幸亏李惠平同学头小，要不根本穿不进去。记得我跟高年级同学借毛衣针的时候，她们惊讶地说：“你们心眼可真好。”可不是吗？我们在刚开学那年，因为听说机 92 班的同学不开心，想家了，而给他们去送礼物（事后想想我们是有些傻气，呵呵）。我们还曾因为一个西瓜的贿赂就把电视机借给我班男生看世界杯，呵呵。姐妹们，即使红颜褪去，亦愿我们永远保有一颗通透的心。

三、生活

清华女生被外间妖魔化了好久，坊间的传说中总是丑得人神共愤。其实，只是大多数比较朴素。记得肖星的中学同学一来，我们宿舍就蓬荜生辉。她们去跳舞，卖门票的居然一下子就能肖星给摘出来，人家说：“因为你一看就是清华的！”说起跳舞，那是当年校内很流行的娱乐活动，海报写得都很震撼：“乐队演奏，高花伴舞。”这个“高花”，是机械制图术语，特制表面光洁度高，要不是学工科的可能还真不知道这特指美女。“过了今夜不再有！”好吧，那是王杰最风光的岁月。每逢周末，在尚余少许饭菜味的大食堂里，打扮得艳丽妖娆的各位师姐们香风阵阵，在捯饬得衣冠楚楚的师兄们的怀抱中翩翩起舞，是令人难忘的情景。不过我们宿舍的人似乎都不太擅长，也就李璐还跳得不错，也比较爱跳。我因为做过几次“壁花”，再兼之一碰到研究生师兄就索要地址而倒了胃口，就再也不去了。



我和机 92 班同学游香山。从右至左：刘煜、李惠平、符晓铭、陈鲸飞、帅岿、杨军、余伯男



毕业前的五姊妹。在图书馆，烈焰红唇的造型



军训时候全班合影。恰同学少年，风华正茂



全班同学毕业前在荒岛聚会。手举烛火，星点光芒，照亮草坪，头顶的灯光，恰似一轮明月

肖星是碰到过更为夸张的，因为那个倒霉男生的粗鲁之举，她快把自己的脸都擦破了。

清华有很多食堂，我们常去的就是七食堂和九堂，这俩食堂因为挨着女生楼，女生很多，当然因此男生也很多。食堂师傅们都很有趣。记得食堂早晨的馒头啦、咸菜啦、粥好像都是交完饭票后自取，有一次，一个小伙子舀了满满一碗咸菜，师傅恶狠狠地说：“齁死你！”打小炒的时候一定得站到正确的队，打菜的师傅要是那个女的，你看着吧，碗底，要是赶上男师傅，那是一大勺。要是男生，正好相反！其实女生们也很爱吃肉的，军训的时候，大家肚子里都没有油水，一次看到吃红烧肉，精仪系的程瑾居然眉开眼笑地说：“大肥肉。”喜悦之情溢于言表。我和肖星因为酷爱九食堂的炸红薯片，有次居然一气买了八两，后面的男生才买一两，打饭师傅皱着眉说：“瞧瞧人家姑娘，八两，你，一两！”李璐和肖星爱吃鸡头，七食堂的师傅一看见他俩就吆喝，“有鸡头！”李璐吃鸡头，那简直堪称艺术，顺序井然，吃完的骨头一根肉丝也无。每年寒暑假回来，大家都会带家乡的特产，李璐带过镇江的水晶肴肉，因为天热都有味了，结果拿到男生那边，一抢而光，大家还振振有词：“嫌有味儿，那别吃了。”去得晚的同学因为没抢到，还愤恨了很久。

刚入学的时候，清华的女生宿舍男生还可以进来，有人甚至在我们宿舍打过一宿牌。第二年，女生楼就变成了仅周末可上楼，于是被戏称为“熊猫馆”。寝室熄灯之前，楼前面都是难舍难分的恋人，而到了周末，我们就会在水房里看见帮女生洗衣服的五好男朋友。水房里经常有老鼠穿梭的身影，最开始还胆战心惊，后来就见怪不怪了。但是，5号楼前的银杏树，一树金黄，美得惊心动魄。

每到早晨，清华主路上就飞驰着各色自行车，那次第，仿佛赛龙舟。因为买的都是淘汰的二手车，所以各有各破的精彩，比如“见鬼”的车子，就是随时都能自动上锁，在下坡时候可

想而知有多惊险，而我的车子座位好像弹簧特别灵敏，以致于骑起来一直处于弹跳状态。至于没闹的，那简直近似于标配。肖星曾见过一位大哥，站在自行车的脚蹬子上，双手撒把，其中一只捧个西瓜，从广播台门前的大斜坡呼啸而下，看得她一身冷汗，须知，那时节如果斜刺里杀出一员骑标配自行车的猛将，必将出现向前翻腾五周半的高难度动作。大部分自行车似乎都没有支撑，于是校园里的各种大树旁常偎依着各路花色的小车，要从密密麻麻的自行车群里取出自己的车子也绝非易事，需要有耐心、技巧，稍不注意它们就会呈多米诺骨牌一样倒下一片，而你的那辆，就压在最下面！

学校的功课重，特别是制图，不仅是脑力活，更是重体力劳动，有时月上枝头，才看见三三两两的同学肩扛丁字尺，拖着疲惫的脚步，“带月荷锄归”。唯有音乐，帮助我们挨过艰难时刻。我们班的制图“号子”，是赵传的《我一直以为你知道我》。这歌的高音，撕心裂肺，特别适合画出一道笔直的长线。估计要是改现在，就该唱《死了都要爱》了。军训时候学了一首歌，叫《小白杨》，教官五音不全，每遍都要变调，以至于到后来我们已经不知道这首歌的确切音调是什么了。我们班的另一首班歌名叫《高楼万丈平地起》，在实习的时候特别适合集体怒吼。当然，我们更爱唱《闪亮的日子》：“你我为了理想，历尽了艰苦”。

犹记得，二十多年前的东大操场，每晚皆有人弹着吉他纵情歌唱，声音划破夜晚静谧的空气。三教的走廊墙壁上，写满诗歌的大白纸铺天盖地，一个个浓墨泼洒的斗大的字酣畅淋漓，“羊/坐在草原上/无边无际的善良”。西大饭厅的新年晚会上，有人高歌《一无所有》，还有人跳上台去，大声朗诵“面朝大海，春暖花开”。毕业时刻，不舍的眼泪伴随留恋的歌声、烛火，闪耀在清华园的各个角落。“诗酒趁年华。”我们在最好的时刻相遇，成为最好的人。
89